（上接B249版）

664.8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前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附表1：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

附表1：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53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0.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655.0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47.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9.08%							
承诺投资项目和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	是	15,420.00	4,029.08	80.54	3,550.19	88.11%（注1）	2024年4月12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已部分变更，未发生重大变化
2、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	否	11,490.00	11,490.00	336.06	8,673.63	75.49%（注1）	2024年4月1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	是	6,900.00	235.87	–	235.87	100.00%	已变更用途	不适用	已变更终止	已变更，不适用
4、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	是	5,600.00	–	–	–	–	已变更用途	不适用	已变更终止	已变更，不适用
5、收购兴富1号持有的新城热力4.42%股权	否	3,120.00	3,120.00	–	3,120.00	100.00%	已支付完毕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偿还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000.00	16,749.83	–	16,749.83	100.00%	已支付完毕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收购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9.996%股权	是		23,655.05	664.65	21,990.20	92.96%（注2）	已支付完毕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19.28	5,027.5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530.00	59,279.83	2,800.53	59,347.3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于2024年4月完成调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部分变更后，对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了调减，仅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子项目“数智化供热云平台建设项目”。该子项目的实施系为公司城市清洁供暖业务板块节能降耗、运营管理和日常运作提供重要指导和支持，不直接创造新增收入或利润，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2、“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受技改方案优化调整影响，部分系统调试及工程施工周期有所延长，于2024年4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预计存在节余募集资金2,878.07万元（包括专户存储累计利息、现金管理收益并扣除手续费、尚需支付的项目尾款后的净额），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包括三个子项目，分别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及烟台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负责实施，2025年度前述三个项目公司的油脂生产量分别为7,216.06吨、3,330.42吨和2,554.59吨，分别同比变动9.69%、–0.85%和24.62%。 3、“收购兴富1号持有的新城热力4.42%股权”项目系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城热力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不涉及承诺效益。 4、“收购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9.996%股权”项目系2022年变更后募投项目，不涉及承诺效益。标的公司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过户手续已于2022年4月办理完毕。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并对部分变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如下说明：“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是国家鼓励的行业。根据《‘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发改环资〔2021〕642号），我国正加快建设‘无废城市’并统筹推进‘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建设工作。餐厨垃圾作为生活垃圾中占比最大、资源化价值最高的部分，是推动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的基础保障，是全面推行垃圾分类的重点关注对象及无废城市建设的核心抓手，市场发展空间巨大。公司聚焦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废弃油脂资源化利用业务，通过占据核心城市稳定的餐厨垃圾处理前端资源，构建排他废油脂收集网络，在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的同时，将餐厨废油脂提取加工成工业级混合油脂，后续拟进一步加工成生物柴油。变更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1、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城热力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老旧小区供热设施改造、新建燃气锅炉房和搭建数智化供热云平台。该项目拟于2021–2023年实施建设，与拟变更后的项目相比，建设周期相对较长、带来的直接收入规模相对较小、项目测算效益相对较低。基于公司目前发展战略聚焦于餐厨垃圾处理业务，在供热业务板块采用稳定发展策略、短期内不新增大额资金投入，公司拟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子项目‘数智化供热云平台建设项目’，将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调减至4,029.08万元。 2、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稼禾香实施，该项目系将济南餐厨垃圾项目处置后产生的沼液作为肥料用于农业种植，进而实现沼液污染预防和循环利用，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承租4,000亩耕地、建设灌溉设施和沼液暂存池以及购置农作物种植设备，实施地位于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济南市作为黄河流域重点区域，环保政策不断出台。2021年9月3日，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贯彻发改办产业〔2021〕635号文件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旨在推进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和高质量发展。面对日趋严格的环保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拟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进行污水处理提标改造，改造完成后可实现直接达标排放，无需将沼液用于农业种植，因此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建设。 3、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惠民大朴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年产3.5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线和年产71,500吨生物炭生产线，项目建设地位于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基于公司目前发展战略聚焦于餐厨垃圾处理与废弃油脂资源化利用，生物质能源利用业务后续不作为公司重点发展方向，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建设。 综上所述，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系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布局拓展安排，募投项目变更不会对公司安全合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且收购北京驰奈股权的投资进度靠前，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巩固并提升公司在城乡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利用领域的行业地位，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2021年7月16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96,989,812.75元，拟置换金额96,989,812.75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7月21日出具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1BJAA40502）鉴证报告核验。 2021年7月2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96,989,812.75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1年8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7月29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2022年8月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7月21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9,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3、2023年7月24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7月3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4、2024年7月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315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6月13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315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2025年度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城热力有限公司实施，项目内容为搭建数智化供热云平台，于2024年4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节余募集资金484.67万元。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主要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对供热业务各管理平台进行逐步深入分析，对应数智化系统平台技术方案减少了部分数据采集及控制设备相关硬件投资。 2、“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由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技改及垃圾车辆购置项目、烟台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技改项目和青岛十方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等三个子项目构成，于2024年4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节余募集资金2,878.07万元。该项目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主要系：(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工艺提升及行业监管要求，对原技改方案进行了优化调整，烟台和青岛项目减少了部分沼气脱硫系统和沼气精制系统投资，将部分沼气作为热源、降低精制天然气生产规模；(2)在不影响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及后续正常运营的前提下，济南项目结合餐厨垃圾收运实际情况及车辆更新需求，合理减少了收运系统投资；(3)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运营实际情况出发，对项目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投入。 3、“收购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9.996%股权”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山高十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实施。该项目以标的公司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定价依据，拟使用募集资金23,655.05万元用于支付股权转让对价，标的公司的股权变更过户手续已于2022年4月办理完毕。通过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取得标的公司下属大同市驰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甘肃驰奈生物能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驰奈”）分别在大同市、兰州市运营的餐厨垃圾处理项目，进一步提升了公司餐厨垃圾处理规模。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标的公司原股东需在交割日（即2022年4月22日）起3年内促成甘肃驰奈收回对兰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的应收2020年度处理费（按照调整后价格计算为1,664.85万元）；若未能按期全额收回，公司有权从应付股权转让款中扣除未收回部分金额。鉴于相关协议约定的期限已届满，甘肃驰奈仍未收回上述应收款项，根据协议相关内容，等额扣减本项目交易对价1,664.85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项目已于2024年4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存在节余资金。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将“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3,308.3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尚需支付的项目尾款后的净额，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时的实际余额为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362.74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

注2：“收购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9.996%股权”项目系2022年变更后募投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山高十方实施，拟使用募集资金23,655.05万元用于支付股权转让对价。标的公司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过户手续已于2022年4月办理完毕。根据山高十方与股权转让方及标的公司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鉴于部分股权转让价款在付款期限即将届满前支付条件仍未成就，经协商一致，对本项目交易对价进行相应扣减。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将“收购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9.996%股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664.8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附表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9.996%股权	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 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 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	23,655.05	664.65	21,990.20	92.96%	已支付完毕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3,655.05	664.65	21,990.20	92.96%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公司聚焦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废弃油脂资源化利用业务，通过占据核心城市稳定的餐厨垃圾处理前端资源，构建排他废油脂收集网络，在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的同时，将餐厨废油脂提取加工成工业级混合油脂，后续进一步加工成生物柴油。本次变更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1）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城热力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老旧小区供热设施改造、新建燃气锅炉房和搭建数智化供热云平台。该项目拟于2021–2023年实施建设，与拟变更后的项目相比，建设周期相对较长、带来的直接收入规模相对较小、项目测算效益相对较低。基于公司目前发展战略聚焦于餐厨垃圾处理业务，在供热业务板块采用稳定发展策略、短期内不新增大额资金投入，公司拟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子项目“数智化供热云平台建设项目”，将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调减至4,029.08万元。 （2）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稼禾香实施，该项目系将济南餐厨垃圾项目处置后产生的沼液作为肥料用于农业种植，进而实现沼液污染预防和循环利用，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承租4,000亩耕地、建设灌溉设施和沼液暂存池以及购置农作物种植设备，实施地位于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济南市作为黄河流域重点区域，环保政策不断出台。2021年9月3日，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贯彻发改办产业〔2021〕635号文件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旨在推进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和高质量发展。面对日趋严格的环保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拟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进行污水处理提标改造，改造完成后可实现直接达标排放，无需将沼液用于农业种植，因此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建设。 （3）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惠民大朴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年产3.5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线和年产71,500吨生物炭生产线，项目建设地位于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基于公司目前发展战略聚焦于餐厨垃圾处理与废弃油脂资源化利用，生物质能源利用业务后续不作为公司重点发展方向，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建设。 综上所述，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系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布局拓展安排，募投项目变更不会对公司安全合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且收购北京驰奈股权的投资进度靠前，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巩固并提升公司在城乡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利用领域的行业地位，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公司使用“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中11,390.92万元、“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6,664.13万元，以及“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募集资金5,600万元，合计23,665.05万元，用于收购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9.996%股权。 2、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6–012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2026年度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之间将发生的采购商品、服务等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合理预计，预计202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7,207.22万元。2025年度，公司与高速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之间实际发生的同类交易总额为23,868.89万元（含保理协议合同金额）。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及下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公司董事杜业鹏先生、王红毅先生、杜凝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山高光伏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日信嘉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日信嘉锐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福州山高禹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年初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存款业务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存款利息	市场利率	存款利息日均不超过0.65万元	0.0014	0.32
贷款业务		贷款利息	市场利率	贷款利息日均不超过2.8万元	0	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餐厨废弃油脂	市场化定价	300万元	0	0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餐厨废弃油脂	市场化定价	700万元	0	0
	山东高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水资源采购	市场化定价	2.67万元	0	0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TC服务	市场化定价	1万元	0.98	3.43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绿植租赁、会务费、餐费	市场化定价	8万元	0.00	3.37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济南汽车服务分公司	车辆租赁	市场化定价	2.65万元	2.43	0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物业、采暖费	市场化定价	650.9万元	2.87	215.49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保理融资业务	市场化定价	融资授信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	2,000	2,000
		保理利息	市场化定价	保理利息等费用不超过1100万元	27.50	620.97
	山高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保理融资业务	市场化定价	融资授信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	1,000	1,000
		保理利息	市场化定价	保理利息等费用不超过200万元	15.00	169.80

注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二十三条的规定，高速集团是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因此，与上述受高速集团同一控制范围内的企业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及下属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相关关联交易额度，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注2：上述发生额为不含税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的计算基数为2025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注3：2024年1月4日，公司与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合同总金额599.49万元，合同期三年，2025年度房屋租金发生额为195.25万元。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存款业务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存款利息	0.32	存款利息日均不超过0.65万元	0.25%	不适用，高速集团同一控制范围内的预计关联交易额度内存在调剂使用情况，未超过2025年预计合计交易金额。	2025年4月23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贷款业务		贷款利息	–	贷款利息日均不超过2.8万元	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山东高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水资源采购	–	2.5	0.00%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TC服务	3.43	1	45.88%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	1.5	0.00%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会务费、餐费、绿植租赁	3.37	9	3.56%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采暖	20.24	额度内调剂	31.14%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费	35.20	额度内调剂	15.27%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费	12.84	额度内调剂	19.76%		
	山东高速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餐费	2.58	额度内调剂	100.00%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济南汽车租赁分公司	车辆租赁	0.14	额度内调剂	0.57%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保理融资业务	2,000	融资授信总额不超过15,000万元	36.36%		
		保理利息	620.97	保理利息等费用不超过900万元	66.74%		
	山高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保理融资业务	1,000	融资授信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	18.18%		
		保理利息	169.80	保理利息等费用不超过600万元	18.6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注：2025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涉表内交易内容实际发生额为3,868.89万元，其中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余额为2,000万元，保理合同总金额为20,000万元；山高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合同2025年12月31日余额为1,000万元，保理合同总金额为3,000万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91370100670502181Q	2007-12-10	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3号鑫苑鑫中心1号楼（A3）整栋、2号楼（A1）一层101-107号、二层201-206号	王大龙	–	许可项目：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1150502MA0N0TR840	2016-11-30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巴黎之春小区11号楼2单元251室（和平路中段路东）	张涛	2000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生物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弃物（不包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综合治理及相关技术研发；节能环保技术研发及技术服务；沼气发电及并网销售；叶面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及生物肥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1610117MAB0K03C3T	2020/8/28	西安市高陵区张卜街道岩王村三组	王亚光	7371万元	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工业用动物油脂化学品制造；工业用动物油脂化学品销售；非食用植物油加工；非食用植物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餐厨垃圾处理；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山东高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91370125798872421R	2007-04-25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新市镇江店村600号	陈科	5802万元	许可项目：乳制品生产；饮料生产；牲畜饲养；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生鲜乳道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牲畜销售（不含犬类）；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斛种植；花卉种植；新鲜蔬菜批发；树木种植经营；蔬菜种植；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草种植；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水果种植；食用农产品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农副产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370100MA3QABM43Y	2019-07-30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A7-5信联科技大厦	李歌	52700万元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洗车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联网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机动车充电销售；润滑油销售；停车场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成品油批发【分支机构经营】；成品油零售【分支机构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互联网销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1370000728599220T	2001-04-25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3号楼	刘永杰	200万元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洗染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货物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家政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房地产经纪；酒店管理；婚庆礼仪服务；健身休闲活动；外卖递送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日用产品修理；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暖服务；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劳务派遣服务；酒类经营；住宿服务；烟草制品零售；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邮件寄递服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济南汽车服务分公司	91370100MAD3UNPC7R	2023-10-17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山路298-8号209室	徐春	–	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食品销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酒类经营；住宿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洗染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城市绿化管理；旅客票务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日用百货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建筑物清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土石方工程施工；房地产咨询；家政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保温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工具销售；文具用品批发；餐饮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91370102MABXE9H65C	2022-09-15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燕子山路29号	王红毅	25000万元	许可项目：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山高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91120118MA07DQ3N20	2021-07-30	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金昌道637号宝正大厦11层1104C-2	裴仁海	10000万元	许可项目：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91370000MA3C914N9F	2016-04-13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D座2201室	邹博	70000万元	广告业务开发和经营；以自有资金对文化、旅游、康养、体育产业投资和经营；企业形象策划及咨询；文化宣传及文体活动组织；会议及展览服务；新媒体开发及经营；动漫、影视制作；装饰装修；旅游资源开发；文化艺术品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旅游地产开发及经营；交通器材、交通信号灯、电子显示屏、广告牌、灯箱、标识标牌的设计、制作、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与广告或传播相关的新材料、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和销售；企业内部培训；景观设计；工艺品设计；包装设计；城乡规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关联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定，目前对上市公司的款项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也不存在不能履约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具有必要性。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具有明确的定价原则，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在资产、业务、技术、人员和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决议。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03证券简称：山高环能公告编号：2026–013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高环能”）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2026年度整体经营计划，同时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或收购的全资和控股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本次审议新发生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305,500万元，以上担保额度包含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续保，不包含前期已审议未到期的担保，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86,5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19,000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所对应的融资业务随担保事项同步提交审批，公司及下属公司因业务需要在经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融资及担保事宜，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被担保人和担保金额情况

本次审议新发生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05,500万元（其中续保109,500万元，新增196,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人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2026-3-31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拟新发生担保额度（万元）	拟新发生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2025年度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高环能	---	71.34%	31,780.00	10,000.00	6.92%	否
	山高十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	86.01%	86,209.00	83,000.00	57.41%	否
	北京新城热力有限公司	93%	66.15%	6,750.00	22,000.00	15.22%	否
	天津奥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00%	73.42%	33,500.00	35,500.00	24.55%	否
	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00%	85.94%	16,500.00	17,000.00	11.76%	否
	天津明瑞油脂有限公司	100%	94.38%	9,000.00	18,000.00	12.45%	否
	太原天润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00%	51.16%	18,000.00	21,000.00	14.52%	否
	武汉百信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62.77%	–	5,000.00	3.46%	否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100%	87.11%	–	6,000.00	4.15%	否
	甘肃驰奈生物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00%	43.64%	8,000.00	25,000.00	17.29%	否
	烟台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	61.86%	8,500.00	2,000.00	1.38%	否
	天津碧海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00%	90.30%	9,000.00	13,000.00	8.99%	否
	北京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16%	–	19,000.00	13.14%	否
	郑州绿源餐厨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00%	80.71%	7,700.00	1,000.00	0.69%	否
	山东恒华佳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99.41%	8,200.00	3,000.00	2.07%	否
	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59.96%	24,538.38	25,000.00	17.29%	否
	合计	---		267,677.38	305,500.00	211.30%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住所	经营范围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511300209454038D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1988-03-21	46629.6153万元	谢欣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潆华南路一段9号仁和春天花园8号楼12层4号	[illegible]
山高十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913701007806070991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05-10-13	43000万元	顾业明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新泺大街888号10楼	[illegible]
北京新城热力有限公司	91110112769947113C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004-12-01	6000万元	付存厚	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政府大街9号106室	[illegible]
天津奥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91120118MABT7TT48P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22-07-27	8000万元	江国国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呼伦贝尔路416号铭海中心1号楼-2、7-707-11	一般项目：再生资源销售；进出口代理；非食用植物油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代理；贸易经纪；寄卖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91370125697038924A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2-08-21	2500万元	顾业明	山东省济南市起步区孙耿街道104国道小杜家村路东（济南市生活废弃物处理中心第一生活垃圾填埋厂南侧三层办公楼）	[illegible]
天津明瑞油脂有限公司	91120118MABYNX302J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22-09-23	1500万元	邱祥奇	天津市滨海新区杨家泊镇高庄村瑞通路33号	[illegible]
太原天润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91140100573362703F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1-04-11	12000万元	杜汉夏	太原市清徐县柳杜乡东南社太原市循环经济环卫产业基地内	[illegible]
武汉百信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4201127745551652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05-04-29	8000万元	房明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新沟镇街新德51号综合楼1楼	[illegible]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91371700358613717E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5-09-21	5000万元	吴广民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兴民路中段（市生活垃圾处理厂对面）	[illegible]
甘肃驰奈生物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91620100794877444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06-12-15	5630万元	康红利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白银路123号文创大厦13层	[illegible]
烟台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1370684075759089L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3-08-01	5000万元	孟亚秋	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大柳行镇南曲家村东	[illegible]
天津碧海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91120112789375689E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06-06-26	7580万元	董辉	天津市津南区小站镇惠园道11号	[illegible]
北京潞新能源有限公司	91110106MADA5DA65T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24-01-05	2000万元	付存厚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武兴路7号B2549室	[illegible]
郑州绿源餐厨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91410100060027512R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2-12-27	5500万元	刘仁波	郑州市二七区侯寨综合垃圾处理厂院内	[illegible]
山东恒华佳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371100581944295W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1-09-07	10700万元	吴奇峰	山东省日照市经济开发区海口路2号	[illegible]
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130105598273694H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2-06-19	21500万元	兰效宁	河北省石家庄市元氏县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元氏区建延路86号	[illegible]

经查询上述被担保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被担保人	期间	总资产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数据（万元）						
山高环能	2025年	530,012.39	383,463.43	144,579.59	144,656.99	6,135.34	3,029.86
	2026年一季度	527,133.92	376,073.47	148,951.75	42,357.60	5,857.87	4,374.18
山高十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	512,310.02	440,892.99	70,827.38	128,115.83	3,020.04	2,138.96
	2026年一季度	515,748.05	443,575.07	71,696.15	28,578.95	776.30	870.78
北京新城热力有限公司	2025年	52,710.68	40,017.43	12,693.25	30,846.88	4,819.83	3,608.57
	2026年一季度	49,017.65	32,425.49	16,592.16	17,482.35	5,197.31	3,898.91
天津奥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	32,025.13	24,408.95	7,616.18	68,451.36	689.87	877.65
	2026年一季度	29,094.62	21,362.25	7,732.36	9,488.58	170.89	118.65
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25年	30,080.73	26,199.78	3,880.95	10,252.59	1,257.07	1,051.48
	2026年一季度	30,797.55	26,467.51	4,330.04	2,571.10	507.88	449.62
天津明瑞油脂有限公司	2025年	19,924.74	18,467.51	1,457.23	41,686.42	–83.91	–64.14
	2026年一季度	22,922.68	21,635.04	1,287.64	2,992.80	–225.72	–169.59
太原天润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	29,737.25	15,271.49	14,465.76	8,087.25	2,756.76	2,414.61
	2026年一季度	31,163.60	15,942.13	15,221.47	1,957.92	869.93	755.71
武汉百信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	8,882.99	5,559.52	3,323.47	2,968.77	334.23	–288.39
	2026年一季度	8,869.82	5,567.47	3,302.35	574.92	–21.31	–21.12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2025年	16,103.28	14,107.92	1,995.36	2,524.55	–166.66	–83.56
	2026年一季度	16,068.31	13,997.24	2,071.07	690.58	87.08	75.71
甘肃驰奈生物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2025年	23,081.37	10,782.53	12,298.84	10,610.70	6,089.56	5,243.61
	2026年一季度	23,791.96	10,383.46	13,408.50	2,318.53	1,270.76	1,109.66
烟台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	15,549.86	9,928.45	5,621.41	4,030.15	628.16	557.97
	2026年一季度	15,106.78	9,345.10	5,761.68	939.85	157.52	140.27
天津碧海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	74,760.20	66,699.27	8,060.93	16,415.24	530.35	432.65
	2026年一季度	74,663.92	67,421.15	7,242.77	4,344.26	–1,054.49	–818.16
北京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	385.88	4.07	381.81	0.00	–15.92	–15.92
	2026年一季度	378.95	4.40	374.55	0.00	–7.26	–7.26
郑州绿源餐厨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5年	24,698.74	20,564.87	4,133.87	1,792.03	825.74	681.21
	2026年一季度	23,530.09	18,990.54	4,539.54	1,483.89	323.91	405.67
山东恒华佳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	9,344.44	9,045.92	298.52	3,500.64	–2,052.94	–2,073.91
	2026年一季度	6,794.92	6,755.02	39.91	120.56	–258.61	–258.61
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	38,969.14	23,879.64	15,089.50	9,364.79	1,054.91	403.62
	2026年一季度	38,055.65	22,817.25	15,238.39	2,233.00	158.28	148.89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目前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方式、期限等有关条款，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等文件为准。在不超过总担保额度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根据实际情况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被担保方，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被担保方获得担保额度。

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差额补足等。

担保类型：因日常经营需要产生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长期贷款、涉外及国内信用证、保理、履约担保、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等融资业务。

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提升子公司的融资能力，促进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17,397.3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22.14%；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1,78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2.4%；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7,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8.9%。上述担保余额合计376,177.3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63.2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决议。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6–014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并按资产类别进行了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5,779.09万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	信用减值损失	3,699.07
2	资产减值损失	2,080.02
合计		5,779.09

二、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1、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原因及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或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经过测试，上述应收账款组合2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出口退税
其他应收款组合3	除组合1/2以外的应收款

公司采用上述方法测算，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14.81
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4.26
合计		3,699.07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说明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原因及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及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3、合同资产坏账损失计提原因及方法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公司采用上述方法测算，对存货、固定资产、合同资产等计提减值准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12.45
2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2.02
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2.85
4	其他	902.69
合计		2,080.02

三、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5,779.09万元，预计将减少2025年度营业利润人民币5,779.09万元，该影响已在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中反映。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6–015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2026年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高管薪酬情况及2026年薪酬标准的议案》。其中，《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2026年薪酬标准的议案》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交易所相关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结合2025年度公司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个人绩效评价，已核定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具体数额。外部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不适用考核机制。部分董事自愿放弃津贴。2025年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谢欣	男	49	董事长	现任	187.35	否
杜业鹏	男	46	董事、总裁	现任	157.02	否
王红毅	男	45	董事	现任	0	是
杜凝	女	37	董事	现任	8.4	是
王守海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8.4	否
秦宇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8.4	否
何春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8.4	否
吴延平	男	47	副总裁	现任	149.58	否
谢丽娟	女	47	财务总监	现任	122.94	否
宋玉飞	男	3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2.26	否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标准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使用期限

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薪酬构成

1、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以与公司及子公司所订立的聘任合同/劳动合同的规定为基础，根据其所担任的职务，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非独立董事按制度领取董事津贴，每人每年84,000元（税前）。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构成：

（1）基本薪酬。即月度工资标准，根据行业薪酬水平，董事的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等因素确定，体现岗位价值和基本劳动报酬。

（2）绩效薪酬。包括季度绩效薪酬和年终绩效奖金，与公司经营业绩相联动，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季度绩效薪酬与公司季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年终绩效奖金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和董事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综合确定。

（3）中长期激励。董事参与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等计划或利润分享中长期激励方案，相关专项管理计划或制度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后实施。

2、独立董事

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固定津贴，每人每年84,000元（税前），按月发放。除此以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等会议及按照相关法律行使法定职权的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3、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构成。

（1）基本薪酬：即月度工资标准，根据行业薪酬水平，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等因素确定，体现岗位价值和基本劳动报酬。

（2）绩效薪酬：包括季度绩效薪酬和年终绩效奖金，与公司经营业绩相联动，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季度绩效薪酬与公司季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年终绩效奖金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综合确定。

（3）中长期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等计划或利润分享中长期激励方案，相关专项管理计划或制度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后实施。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2、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或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6–016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还款展期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还款展期协议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事项背景

2020年4月21日，公司与南充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房产”）（被告）签署了《债权债务协议书》，协议内容显示截至欠款协议签署之日，被告尚欠原告借款本金19,283.99万元和应付股利2,000万元，合计21,283.99万元。约定被告积极升级其旗下商场提高盈利能力以尽快偿还对原告的欠款。2020年9月，为确保相关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公司与金宇房产签订《抵押合同》，并于南充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设置抵押登记，以相关房产作为抵押保障债权清偿。

2021年1月26日，因金宇房产未履行《债权债务协议书》之约定亦未偿还公司欠款，公司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请求法院对金宇房产名下价值10,000万元的房产予以诉讼保全。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川13民初8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金宇房产名下位于南充市嘉陵区嘉南路三段1号盛世天城房产（以下简称“查封房产”），查封期限三年。

公司与金宇房产欠款纠纷一案，经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川13民初85号《民事判决书》后，公司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了上诉。经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组织调解，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于2021年9月6日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川民终814号《民事调解书》。依照双方达成的调解协议，金宇房产应于调解协议生效之日起五年内一次性偿还1亿元整，同时各方同意不解除（2021）川13民初85号《民事裁定书》项下的财产保全。

2023年12月6日，由于金宇房产依然未履行相关付款义务，且（2021）川13民初85号《民事裁定书》查封期限即将届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清热力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北清热力”）、山东弥河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山东弥河”）共同向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续封申请书》，以公司将其对被申请人金宇房产及其子公司享有的债权及抵押权等全部附属权益一并转让给了北清热力、北清热力又将其对被申请人金宇房产及其子公司享有的债权及抵押权等全部附属权益一并转让给了山东弥河且债权转让已由被申请人金宇房产盖章出具《债权转让通知书回执》确认、现山东弥河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为本案合法债权人为由，同意由山东弥河作为申请人向该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继续查封被申请人金宇房产名下位于南充市嘉陵区嘉南路三段1号盛世天城房产。该申请获得法院支持，2023年12月13日，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川13民初85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续行查封金宇房产名下房产，查封期限三年。

依照双方民事调解书及《债权债务协议书》《债务抵销及债权确认协议》，金宇房产偿还期限将于2026年9月5日到期。金宇房产目前经营状况未得到显著改善，偿还能力有限。现公司拟在查封房产查封期限到期前再次向法院申请续行查封房产，直至金宇房产偿还相应债务。同时，公司拟于调解协议确定偿还期限到期前与金宇房产签订续签协议，延长其还款期限。

二、债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金宇房产

公司名称：南充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300209462222E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天国

营业期限：2002–03–13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南充市石油南路380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建材，五金、交电、化工，针，纺织品，日杂，百货，建筑机械，汽车零配件。器材维修，机械出租，房屋租赁，场地租赁，机械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霍尔果斯毅申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股70%，上海铺天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股30%。

（二）南充蜀成

公司名称：南充蜀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3027891475940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彭虎

营业期限：2006–07–11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南充市顺庆区延安路436号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家政服务，房屋租赁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展览展示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销售：纺织服装，日用杂品，文化体育用品，汽车零配件，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室内装饰材料，珠宝首饰，家电维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金宇房产持股100%。

（三）南充诺亚方舟

公司名称：南充诺亚方舟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304060300064M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韩天国

营业期限：2012–11–15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南充市嘉陵区嘉南路

经营范围：房屋租赁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商务咨询；展览展示服务；企业营销(形象)策划；销售：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汽车零配件、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珠宝首饰；保洁服务；家电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金宇房产持股100%。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山东弥河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南充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丙方：南充蜀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丁方：南充诺亚方舟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一）各方一致确认，标的债权还款期限为：

1、乙方应于2026年9月5日（含）前向甲方一次性清偿完毕其对甲方的债务，包括主合同中载明的154,004,347.02元，以及《关于委托退还款项的说明函》中载明的273,343元，合计154,277,690.02元；

2、丙方应于2026年10月20日（含）前向甲方一次性清偿完毕其对甲方的债务，金额为19,330,211.43元；

3、丁方应于2026年10月20日（含）前向甲方一次性清偿完毕其对甲方的债务，金额为64,368,271.83元。

（二）考虑到乙方、丙方、丁方的实际经营状况，为保证标的债权的妥善解决，经各方协商一致，标的债权还款期限变更为：

乙方、丙方、丁方应于2030年12月31日前分期分批或一次性向甲方清偿完毕全部标的债权，乙方同意以其已向甲方提供抵押担保的资产抵押给甲方，作为标的债权的还款担保；如甲方的标的债权未能按时获得清偿的，甲方有权以合法方式行使抵押权包括但不限于拍卖、变卖抵押资产并就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如针对上述资产抵押需办理抵押登记等相关手续，乙方同意配合办理。

（三）乙方承诺并保证，不申请解除（2021）川13民初85号、（2021）川13民初85号之一民事裁定书项下的财产保全。

（四）各方于主合同及本协议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均为有效联系方式，可用于主合同及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各方相互间及人民法院一审程序、二审程序、执行程序向任一方发送的通知、公告等文件送达的联系方式使用，任一方如变更联系方式的，应当及时通知其他方，否则应当承担导致的一切不利法律后果。

（五）因主合同和本协议引起的或与主合同及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任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南充市顺庆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除非生效判决另行确定，各方为诉讼而实际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和合理的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

（六）本协议壹式捌份，甲乙丙丁四方各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分别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针对上述款项，公司已与金宇房产签订《抵押合同》，并于南充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设置抵押登记，以相关房产作为抵押保障债权清偿。公司已通过诉讼方式查封了相关房产，后续公司将在查封房产查封期限到期前再次向法院申请续行查封房产，直至金宇房产偿还相应债务。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6)第 A00097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南充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南充市嘉陵区嘉南路南虹路口盛世天城1楼103号等518项房地产，经评估得出委估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14,392.89万元。考虑部分前序债权人的存在，将可收回价值减去对前序债权人的债务金额，低于期初账面价值13,808.92万元，补充计提资产减值准备902.69万元。

公司已采取设置抵押权、查封房产等方式保障公司利益，已对相关款项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次协议的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案件的后续进展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6–017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并注销部分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并注销部分子公司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注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住所	经营范围	持股情况
潍坊润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91370702564296297L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0-04-27	277万元	房明	潍坊市潍城区东风西街586号	内燃机发电；沼气、垃圾填埋气发电技术的研究开发；环保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高十方持股100%
天津方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120116MABMB9JX17Y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22-05-10	7500万元	房明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80号空港商务园东区8号楼B318房间（天津三顺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000329号）	[illegible]	山高十方持股100%
武汉十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91420112MA4F4HYC0B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21-11-12	9000万元	邵万里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新沟镇街道新德51号综合楼2层	[illegible]	山高十方持股100%
山东方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370100MA7K63ED4N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22-03-16	18000万元	房明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新泺大街888号十一大厦东楼10楼102室	[illegible]	山高十方持股100%
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91371621MA3F2A679B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9-01-17	2300万元	江国国	[illegible]	[illegible]	山高十方持股100%
天津金跃生物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91120118MAC83OAG8K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23-01-19	3000万元	吴奇峰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呼伦贝尔路416号铭海中心1号楼-2,7-202（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647号）	[illegible]	山高环能持股100%
山东圆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9137010066485915X4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2007-08-31	300万元	顾业明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新泺大街888号10楼102	[illegible]	山高十方持股51%，石油资源开发株式会社持股49%
武汉百信固废回收有限公司	91420112347174704P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5-08-21	300万元	邵万里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新沟镇街道新德51号综合楼1楼	[illegible]	山高十方间接持股100%

上述拟注销公司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拟注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名称	期间	总资产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最近一年又一期单体报表财务数据（万元）						
潍坊润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	252.03	0.30	251.73	–0.08	3.65	11.70
	2026年一季度	251.67	0.03	251.64	–	–0.09	–0.09
天津方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	44,002.30	32,021.11	11,981.18	–	–984.34	–847.74
	2026年一季度	44,002.30	32,278.24	11,724.06	–	–257.13	–257.13
武汉十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	9,447.43	427.78	9,019.65	–	349.28	349.28
	2026年一季度	9,447.86	427.78	9,020.08	–	0.43	0.43
山东方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	19,055.90	8.47	19,047.43	–	53.50	208.83
	2026年一季度	19,066.37	9.02	19,057.35	–	13.24	9.93
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	52.28	9.04	43.24	–	–488.76	–487.12
	2026年一季度	48.81	5.28	43.53	–	0.29	0.29
天津金跃生物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	3,029.70	1.93	3,027.77	–	20.43	17.22
	2026年一季度	3,032.55	1.75	3,030.80	–	3.35	3.03
山东圆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	1,392.68	17.12	1,375.56	–	–192.58	–192.58
	2026年一季度	1,397.74	12.86	1,384.88	–	9.32	9.32
武汉百信固废回收有限公司	2025年	146.21	1.28	144.93	–	10.97	10.97
	2026年一季度	146.21	0	146.21	–	1.22	1.28

注：天津方碧、山东方福、武汉十方均为股权收购平台公司。

三、本次交易涉及的其他安排

本次注销部分子公司事项系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股权优化调整，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事宜旨在压减公司产权层级、提升公司管理效率，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资产、收入发生重大变化，符合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上述子公司清算注销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6–019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1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D座7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2026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会上将进行述职报告。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单项公告。

（三）特别说明

1、上述提案5.00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山高光伏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日信嘉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日信嘉锐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福州山高禹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上述提案6.00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现场股东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或非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下同）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或公司注册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有效证书，下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5年年度股东会”字样）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信函或传真须在2026年5月15日17:00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董事办。

2、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D座7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工作时间9:30–11:30，13:30–17:00。

4、联系方式：

电话、传真：0531–83178628

邮 编：250000

联 系 人：王女士

5、会议召开时间、费用：会议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本次会议投票代码和投票名称

投票代码：360803 投票简称：山高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2026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所持股份数量： 股

委托人所持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签署日期至 年 月 日止

注：本授权委托书各项内容必须填写完整。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下同）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